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创新源")于2019 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 励对象的条件,根据《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的 限制性股票共计35,000股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注 销。本次回购金额合计为360,500元,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详细内容 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公告》。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24,901,547股减少至 124,866,547股,注册资本由124,901,547元减少至124,866,547元。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 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 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 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